

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浦农业农村委〔2024〕297号

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浦东新区 农业行业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 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街镇、委机关各处室、委属各事业单位、各农业经营主体及相关工会组织：

为进一步加强浦东新区农业行业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打牢人才支撑乡村振兴基础，现将《关于进一步加强浦东新区农业行业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关于进一步加强浦东新区农业行业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

(此页无正文)

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4年12月2日

附件

关于进一步加强浦东新区农业行业 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国工会十八大精神，持续深入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服务推动浦东高质量发展，加快打造一支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农业农村高技能人才队伍，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结合浦东“三农”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创新组织设置

(一) 始终坚持“党建带领工建”，在委党组的领导下，形成工会牵头、部门积极配合、广大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业人才踊跃参与的工作格局，充分激发广大职工的劳动热情和创造活力，推动浦东新区农业农村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二) 找准工会组织和广大职工参与乡村振兴的结合点、切入点、着力点，创新建会模式，不断扩大工会组织的覆盖面，推进工会组织向农业企业、专业合作社、园艺场等农业经营主体延伸。在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工会委员会领导下，推动成立浦东新区农协会工会委员会和浦东新区农业行业工会联合会，加强对农业行业技能人才的引领、关心和服务，为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贡献工会力量。

二、扩大培训规模

（一）加强资源整合，充分发挥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广播电视台学校作为浦东新区“职工实训中心”的优势，构建以浦东农广校为农业行业技能人才教育培训主阵地，各类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一主多元”高技能人才培训体系。坚持需求导向，依托浦东农协会，及时掌握农业农村新业态所需技能人才培训，增强技能培训资源供给，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

（二）合理点位布局，在浦东农广校的基础上，在南片地区增设涉农职工服务中心，为培育高技能人才、推动核心技术革新、拓宽农产品展销渠道等提供支撑，助力现代农业发展。

三、搭建竞赛平台

（一）发挥上海市浦东新区总工会统筹办赛优势、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行业主管优势、上海市浦东新区农协会引领性、专业性优势、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广播电视台学校培训宣传优势，搭建浦东新区农业行业劳动技能竞赛平台，加强多方合作，实现“训-赛-证-用”一体化推进，把准赛道方向，提高办赛质量，提升行业水平，激发参赛热情。

（二）结合全国、市级农业行业劳动技能竞赛项目，拟开展的项目包含动物疫病防治员、动物检疫检验员、水生物病害防治员、水生动物饲养工、家畜繁殖员、农机驾驶员、农机修理工、农作物植保员、农产品食品检验员等，设置选手个人奖、参赛团体奖。

四、夯实荣誉基础

(一) 开展“农技工匠”选树活动，精心培育、发掘具有引领力、实践力、创新力、攻关力、传承力的现代种业、智慧农业、智能装备等领域农技人才。评选结果优先推荐参加浦东工匠、上海工匠等选树活动，为人才提供“用武之地”，打造乡村振兴“强引擎”。

(二) 加强劳动技能竞赛评选结果的应用，区农业农村委作为行业主管部门深入挖掘全区农业行业各领域在劳动竞赛中涌现的先进个人、先进集体，并优先推荐参加区总工会各类先进典型选树活动。